

新北市永和區民權路 21 號至 23 號

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計畫案

會議紀錄

時間	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25 日下午 4 點
開會人員	詳簽到簿
<p>1. 於民權里辦公室召開說明會，邀請 7 名住戶，出席共四戶。</p> <p>2. 說明會簡報分二部分。</p> <p>第一部份宣達都市更新整建維護之目的及申請補助相關作業及案例。</p> <p>第二部份說明基地現況課題、可行性及概略工作項目、預算。</p> <p>3. 本案擬增建電梯位置空間充足、施工對住戶影響不大，非常適合增建。</p> <p>4. 經現場討論，住戶了解增建的優缺點如下：</p> <p>優點：a. 減少年長者爬樓梯之辛苦。</p> <p>b. 增設電梯可提升房屋價值，且每戶增加持有面積 0.5~1.5 坪。</p> <p>c. 未破壞原有建築物結構，且可增加出租價值。</p> <p>d. 可爭取政府 50% 工程款補助。</p> <p>缺點：a. 靠天井部份，損失一面採光窗。</p> <p>b. 增加電梯使用保養費。</p> <p>5. 本案實際居住在本棟公寓的僅有二戶，所有權人散居各處及高雄，不易聯絡。</p> <p>6 總工程費一般約需 450~500 萬，其中請照規劃設計費需 65~100 萬，因包含申請雜照&建築線、大地&鑽探簽證及申請補助報告書製作等等。</p>	

※僅供作為「106 年度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輔導計畫-107 年度後續擴充」計畫申請使用，不另做其他用途。